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公司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同意《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范运作，《科

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

因素，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同意《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法违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实际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鉴证并出具《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核体系、岗位职责等情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经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评定，确定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同意《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范运作，《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

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建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符合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有利于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沈阳科德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科德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司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6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